

梅西米勒
偵探

系列 7

暴風雨之眼

「秀蘭·麥康是近來眾多女偵探中的佼佼者。」

——舊金山書評

「梅西·米勒是當代理性派女性偵探小說家之母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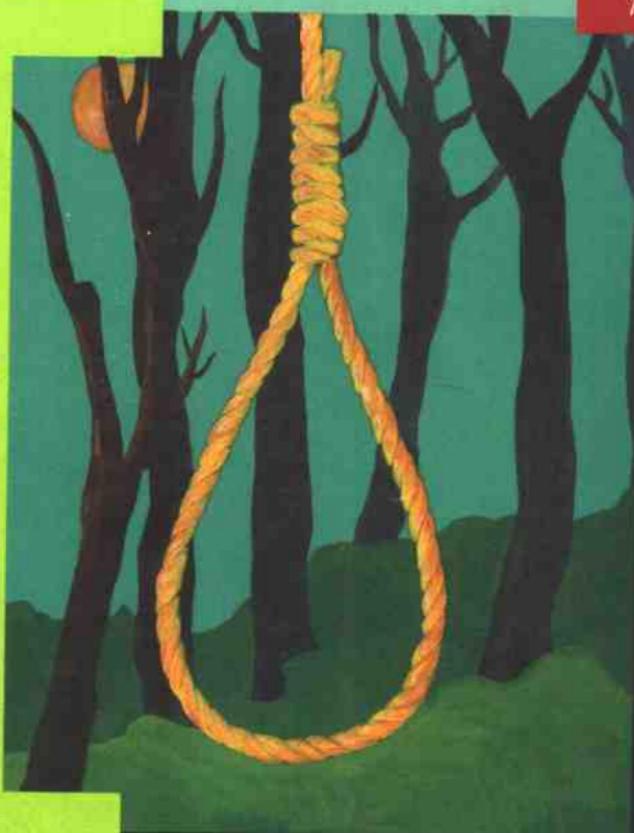
——莎·葛拉芙頓

作者：梅西米勒

譯者：陳明明

MARCI A MULLER

Eye of the Storm



小知堂文化



梅西米勒偵探系列 ①

暴風雨之眼

Eye of the Storm

作者：梅西米勒

譯者：陳明明

小知堂文化

暴風雨之眼／梅西·米勒 (Marcia Muller) 作：
陳明明譯。-- 初版。-- 臺北市：小知堂出版
；[臺北縣]新店市：農學社總經銷，1995 [民
84]
面： 公分。-- (梅西米勒偵探系列：7)
譯自：Eye of the storm
ISBN 957-9184-04-6 (平裝)

874.57

84000049

知 識 殿 堂 · 知 識 無 限

梅西米勒偵探系列⑦

暴風雨之眼

作 者／梅西米勒 (Marcia Muller)
譯 者／陳明明
發 行 人／孫宏夫
社 長／呂榮旋
出 版 者／小知堂文化事業有限公司
地 址／台北市中華路一段一〇六號二樓
電 話／(02) 389-7013
郵撥帳號／14604907 小知堂文化事業有限公司
電腦排版／華酸電腦排版有限公司
製 版／盛鼎企業社
印 刷／名發美術印刷有限公司
登 記 證／局版台業字第4735號
總 經 銷／農學股份有限公司 Tel: (02) 917-8022
發 行 日／1995年2月 初版一刷
定 價／160元
本書經由博達著作權代理有限公司安排獲得全球中文版權
原著書名：Eye of The Storm
Copyright©1988 by Marcia Muller
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Aaron Priest Literary Agency
in association with Bardon-Chinese Media Agency.
All Rights Reserved.
©1995,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by W & K Publishing Co.
©1995, 小知堂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版權所有，不准翻印

※本書如有缺頁、破損、裝訂錯誤，請寄回本公司更換。

ISBN 957-9184-04-6



梅西米勒偵探系列 ⑦

暴風雨之眼

Eye of the Storm

作者：梅西米勒

譯者：陳明明

小知堂文化

關於梅西·米勒偵探系列

「偵探小說」一直是歷久彌新、為人喜愛的大眾讀物，而且在讀者的腦海中所留下的深刻印象，雖經數載亦無法抹滅；無聊時候讀、就寢之前讀、邊吃飯邊讀、下班之後讀、放長假時讀、刻意安排一段時間讀、無時無刻不讀……在我們生活中，偵探小說早已悄悄成了我們的好朋友。它就靜靜躺在書架上，等待我們隨時取閱，儘管已讀過了許多遍。

「推理與鬥智」是此類小說的主要骨幹，也是趣味的泉源所在；讀者循著看似合理、實則矛盾的線索，在支離破碎的劇情中尋找答案，試圖拼湊出完整的架構，而樂趣就蘊含在這種遊走解讀的過程之中。

梅西·米勒女士是美國現代偵探小說中，開疆闢地、帶領風潮的第一位傑出女性偵探小說作家，也因為她的崛起，使得女性作家成為美國偵探小說作者群中，最具代表性的主流派之一，更為偵探小說打開了新的視野。

「梅西·米勒偵探系列」中的主角人物——秀蘭·麥康——與作者一樣，都同為典型的現代女性。她是一家法律事務所的調查員，負責調查客戶委託的案子。然而，在調查活動過程中，卻

經常出現案外案，為複雜難解的謎團增添阻礙，卻也牽扯出故事更感人的另一面。在本系列第一冊『古董街謀殺案』中，秀蘭初次辦案，當時的她也只是個二十幾歲的年輕女子；在此之前，曾擔任過百貨公司的售貨員和安全警衛工作，但她在大學唸的卻是「社會學」，因此這些工作幾乎都與所學脫節。隨著故事的發展，秀蘭在每一冊書中的年齡也跟著成長，累積的經驗與智慧也更豐富，實為一般偵探小說所沒有的特色。

本系列的另一項特色是，除了「推理與鬥智」之外，人性的刻劃與友誼的描述亦頗為精采動人。秀蘭是個活潑進取的現代女性，在充滿陽剛之氣的探案過程中，她那股旺盛的好奇心與獨立自主的果決態度，絲毫不讓鬚眉。當然，她也同時具備了女性才有的柔情特質，為周遭爾虞我詐的現實環境帶來一絲溫暖的人情味。

「梅西・米勒偵探系列」實為一套內容豐富、趣味幽默、情節緊張、扣人心弦、令人愛不釋手的現代偵探小說，為身為現代人的諸位讀者，提供解除精神壓力的最佳娛樂，同時也拓展了異國風情的知性視野。

小說是情感的延伸，也是作者與讀者之間的智慧激盪，梅西・米勒的偵探小說尤其如此。現在，就讓我們一同進入這個充滿刺激、神秘與驚險的偵探世界吧！



位於美國加州首府塞市附近的達美鎮，是個塵沾不上，雲牽不到的世外桃源。數十年來，北方首府危謫的政治及西方紛擾不斷的舊金山灣區，絲毫未能影響它。綿延千里的瀰瀰溪流，傲冠全州的豐饒農地，達美鎮對大部份的加州人而言，竟是默默無聞的小鎮。唯有那些識途老馬的旅客，一提到達美鎮，浮現腦海的便是一幕幕煙波漫妙，瓜熟果紅，舟艇橫截渡口的景像。但是，真正瞭解達美鎮的人，是絕不敢輕忽冬雨肆虐，洪水暴漲，導致河堤斷腸的另一面。

每當冬季來臨，這個小鎮便會狂風大作，暴雨橫掃，沖毀河堤，幾乎淹沒全鎮，迫使上百居民遷居家園。但是，一旦風雨過後，卻又風光清麗。幾乎失去一切的鎮民，又再度回來，從瓦礫堆中重建家園。這種現象正符合達美鎮當地的傳說——該鎮有一種莫名的魔力，離開她的人，不久便會自動返回。即使明知巨風波濤終有一天會再奪去一切也在所不惜。

今年二月某個夜晚，我終於領略到她驚心動魄與詭譎難測的面貌。

那天，我約在下午三點離開舊金山，交通已開始擁塞。突破重重車流之後，終於越過加爾達喀隧道，進入哥斯達郡郊區。最壞的情況已經過去，我踩緊油門，馳騁在因冬雨滋潤而青翠叢鬱的田野間。天空一派湛藍，雖然遠處飄來一片烏雲，但僅像一抹不協調的色彩，絲毫不見風雨將

至的前兆。

過了許久，終於駛進安達鎮，幾乎已踏上了達美鎮門檻。一座白色拱橋橫跨聖喬昆河。通過收費站時，看了一下手錶，快四點半了。晚餐前，應該可以趕到位於胡桃鎮東南方，由北流的默克河與赫美沼澤區沖積而成的亞伯島。它並不是臨海小島，而是河流與沼澤之間的小島。

如果我精神好，這些地名應該和達美鎮許多地方一樣，能激發我對目的地的一些美麗幻想。可惜，現在的我實在是累壞了，而且也該準備過橋了。

從橋的最高點向前望去，豁然開展的耕地，有如中西部的一望無垠，和先前起伏的山巒大異其趣。高壓電線塔穿插其間，烏雲補綴的蒼穹成了最陰森悚然的佈景。

氣溫陡然下降，空氣似乎就要凝結。我打開暖氣，突然想起擺在椅子上的外套竟然忘了帶來。那件愛爾蘭厚毛衣呢？我記得拿出來放在床上的。到底放進行李袋了嗎？我今天是怎麼回事？唉，算了！到時候再問佩西借好了。反正從小我們就經常換衣服穿。

這時候，我才猛然想到，天啊！佩西到底發生了什麼事？這個小妹一向是我們麥康家中，最穩重、最獨立自主的。她究竟有什麼心事？

我絞盡腦汁，想從那天午餐時的談話中找出蛛絲馬跡。但是，我實在想不通，佩西到底在害怕什麼？竟然害怕到向人求援的地步，這實在很難理解。唉！別想了，開車吧！

不出半小時，突然烏雲密佈，天地變色。前行的公路繞著堤岸蜿蜒而上，愈來愈窄；道路一側是耕地，另一側是沼澤。大風已經刮起，吹得路旁的無花果和尤加利彎腰折枝。應聲而落的枝

葉打在擋風玻璃上，甚至卡在雨刷下，讓視線更模糊。遠處，我看到吊橋邊有一座鐘樓的高大建築。閃爍的燈光，算是迷途中唯一的指引。接著，雨滴終於出現。剛開始只是警示般地滴下，一會兒，竟使得我這部福特野馬應風抖動。我握緊方向盤，打開遠光燈，看到兩旁路樹已不堪擾躡，蒼茫天地間僅餘這條小徑通往無知的黑暗。我不時猛踩剎車，以防轉彎不慎滑落沼澤。

「哦！」我大叫，「他媽的！」能怪誰呢？是我自己要來的。在佩西找我之前，本想渡個悠閒的假期，好消彌這些日子以來疲憊的身心。如果不是我那寶貝小妹的杞人憂天、疑神疑鬼，現在我又怎可能在這裏和風雨搏鬥呢？

其實，我開車算得上是老經驗了，什麼障礙沒見過。但是，現在這強風暴雨，似乎是衝著我來。我簡直一路連衝帶滑，神經緊繩到極點。打開收音機，試著藉任何聲音來疏解緊張的心情。結果，除了滋滋沙沙之外，什麼也沒有。最後只好頹然放棄。右手收回方向盤時，才意識到左手已麻痺了，於是放慢速度，打開霧燈，試著辨識出佩西指點的方位。前方不遠處，應該有個四線道的大叉路和交通號誌。左線道會有吊橋越過塞河通往里奧畢斯達，而我應該直走。

但是，怎會什麼都沒看到呢？我到底身在何處？

慢著，我似乎看到交通號誌了，還有吊橋。雖然仍是迷朦一片，但可以看到橋的彼端微微露出令人振奮的城鎮燈光。按理說，我該前進，然而前方仍是一片令人沮喪的黑暗。停下來，猶豫了一會兒，望了吊橋一眼，無奈地繼續往前駛去。

大約前行了一哩左右，雨勢漸緩。就在準備鬆一口氣時，突然警覺到距離汽車前保險桿不到

一碼的地方冒出了什麼。原來是反射回來的車燈燈光，害我差點兒睜不開眼。接著，終於看到前方微弱的後車燈。我一陣猛踩剎車，差點兒撞上前面一輛老卡車。

我立刻排入倒檔，後退幾碼。這輛卡車的時速不會超過十五哩，而且能見度幾乎等於零，所以根本不可能超車。這位慢條斯理的司機，一定意識到我跟在他後面，卻一點兒沒加速的意思。過了幾分鐘，我終於放棄，放慢車速。這一路生疏的情況下，有人作伴也不錯！

車頭燈光，亦步亦趨照在卡車尾部，遲緩的步調竟對我起了催眠效果。大約過了半哩路，這輛卡車突然在沒有任何警報之下，來個九十度大左轉。我再次差點兒撞上去。接著，卡車就沒入灌木叢裏消失無蹤。

我猛抽了一口氣。雖然剛避開一場可能的車禍，精神倒不如先前那麼繫繩了。此刻，雨勢已稍止，能見度大增。我再度踩緊油門，驅車前進。經過愛爾鎮，駛下河堤，像達美鎮一般，充滿趣味的地名在沿途的路標指示牌上出現，例如：豬肉派林、草原沼澤或死馬島等。當我看到往赫美沼澤區的指標時，就將速度放慢，仔細看清楚前往亞伯島的路線。根據佩西描述，亞伯島曾經是某個家族的私有土地，島上還設有私人渡口。達美鎮隨處可見的吊橋雖嫌過時，卻是開車唯一的选择。

不久之後，眼前出現通往碼頭的道路。偌大的牆板上，同時寫有看得出頗為陳舊的指示圖，以及新添上去的《卸貨區》字樣。我真懷疑，有什麼貨好卸？對了，他們近來一直在整修此區的房子。卡車應該會載來不少木料或水管之類的建材。這幾週內，佩西在城裏訂的一些裝潢材料，這

時也該送來了。我踩下剎車，幾乎是滑行使入通往碼頭的下坡路段。就在一個左彎處，一位身穿牛仔褲和蘇格蘭格子花呢布上衣的男子，突然從路旁冒出來，向我招手，示意停車。

這一定就是那位渡船駕駛。佩西曾提過他的名字，但我忘了。我搖下車窗等他走來。

他約莫五十歲，身材高挑結實。濃密的黑髮覆蓋整個前額。鷹鉤大鼻，左眼還戴眼罩。以前大概是海盜吧？我想。

他靠近車窗，彎下身問道：「請問是麥康小姐嗎？」

「是的。」

他從窗外伸進一隻瘦骨嶙峋的手自我介紹。「我是麥克斯·史蓋。很高興妳終於到了。令妹幾乎每隔十分鐘就打電話來詢問，擔心妳在路上發生意外。」他拍拍腰際，露出無線電話。

「喔，幸好沒出什麼事，」我說，「只是這場大雨耽誤了點時間。」

「那太好了。我想妳大概也想順便載那輛車過去吧？我看那些城市佬都這麼做。」

「為什麼？」

「沒事幹啊！除非妳以為可以開車在果園裏到處鑽來鑽去，否則有點兒頭腦的人，都會把車留在這裏，起碼離馬路近一些。」

「為什麼他們都那麼做？」

「天曉得！誰搞得懂那些城市佬？對不起，女士。我沒冒犯妳的意思。」

「沒關係。」

「好吧！現在請你先把車開到船上。我載你到對岸。」

我看著他朝向停在坡底那艘比小舟好不到哪兒去的船走去。我估量它大約不過三十呎長，能否載得下一部車實在令人懷疑。麥克斯鬆掉繫在船尾的鎖鍊，然後揮手示意我可以上船了。我的腳挪開剎車踏板，讓車滑下斜坡，然後駛到船上。從後視鏡裏，可以看到麥克斯又把鎖鍊重新繫上，然後走進駕駛艙。緊接著，馬達聲開始轟隆作響，船也慢慢駛離岸邊。

我下車，走到船首。戴起連在夾克上的帽子。但是，刺骨寒風仍吹得我抱胸縮頭。前面不遠處就可看到隆起的陸地。山巔上，座落一棟白色房子。不，不是房子，應該稱它是豪邸吧！是一棟白灰漆成的三層樓法式建築。閣樓上還有優雅的橢圓形角窗。記得上次佩西說，一共大概有多少房間？四十五或四十六吧？

雖然我對島上其他地方一無所知，但是光這棟房子，就足以吸引我了。無論落地窗或法式門檻，都有精雕細琢的鐵器裝飾。牆邊植有蒼鬱的絲柏，像一把把排列整齊的大傘。每個角落都種有高大的棕櫚。厚實的枝葉，在強風中規律地抖動。當我瞭望四週時，看到佩西正牽著她九歲的女兒凱莉開門出來。佩西摟著凱莉，指向我們這艘渡船，不知說了什麼。然後，凱莉就高興地跳個不停。

「我猜這個小女孩一定很高興見到你吧！」麥克斯的聲音突然從身後傳來。

我一開始楞了一下，訝異他怎會離開駕駛艙。後來才記起佩西提過，這艘船可以設定自動操控。「我也很興奮啊！」我說。這是我初次來訪，這樣的見面禮，實在令人感動。「凱莉六歲之

後，我就沒見過她了。」

「妳們姊妹不常連絡囉？」

「這幾年比較少。」

「那這回可要好好敍敍舊了。打算待多久？」

「還不確定。起碼這個週末吧！」我再次望向那棟巨宅。比較起來，佩西和凱莉是多麼的渺小。渡船愈來愈近了，景象也愈來愈清楚。只見白色牆上有些破損，屋頂上顯然也少了一些瓦片。「他們可得來一次大整修了」我說。

「的確。」

「你說夏天之前來得及修好嗎？」

「如果一切按照計劃的話，應該可以吧！」但是，麥克斯的話語裏，彷彿透露出懷疑的口氣。過了一會兒，他又冒出一句，「希望如此，」然後又逕自走進船房。

在他離開時，我相信我還聽到他嘟噥了一句，「真是一羣傻瓜！」

2

中午醒來，不知身在何處。如果現在有人告訴我，說我已在達美鎮一個遙遠的小島上渡過一

晚的話，我一定會立刻從床上跌下。昨天早上，我才參加一場兒童監護權公聽會，接下來又一頭栽進滿桌的客戶調查報告和一星期來的帳單裏。待一切都處理得差不多了，才勉強心安理得在星期五早上請假外出辦私事，以及返家為進城的佩西準備午餐。至於她進城辦什麼事，她說以後自然會告訴我。

一頓午餐準備下來，我有一種預感，和最近這幾個月一樣，一定有什麼事要發生。記得最後一次和佩西碰面時，她是一個健康飲食提倡者，甚至在她尤凱亞的農場裏，還自己種菜吃，沒有任何跡象讓我覺得她已改變這種習慣。不過，反正我對素食一點興趣也沒有。除非加上蝦、螃蟹或花皮等佐料的沙拉，否則我連碰也不碰。不過，為了尊重她，我還是準備了沙拉。但是，也為了不要太對不起自己，我可老實不客氣煮了大半盤的蝦和螃蟹（花枝還是不合我胃口）。另外還為她準備了麵包、冰草茶，以及慰勞自己的一大瓶白酒。理得差不多之後，便開始鋪桌。餐桌可是剛買的，還有新餐巾和桌墊。又忙了一陣之後，便坐下來喘口氣。只要等佩西一來就可以開動了。突然間，我也覺得奇怪，不過是自己妹妹過來吃頓便餐，幹麼如此大費周章？

其實，我知道問題並非因為我和佩西幾乎有三年沒見面，或是對準備素食毫無概念，甚至也不是因為我討厭吃沙拉，而是這幾個月來，我一直覺得不太對勁，而且無法平心靜氣處理日常生活中的某些瑣事。

這些瑣事，例如到餐廳吃飯得花好長一段時間，經過一番天人交戰，才能決定要點什麼。每次銀行帳單一來，也得花上好幾個小時，才能算清每一分每一毫。還有那輛破車野馬，幾年來，